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|  |
| --- |
| **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年08月27日** |
| **發文字號：工程資字第11015001581號** |
| **根據 政府採購法其他：其他** |
| **本解釋函上網公告者：資訊推動小組 　 徐 (先生或小姐)** |
|  |
| 附件： [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教育訓練資源清單\_112年.docx](javascript:void(0)) |

|  |
| --- |
| **主旨：政府電子採購網「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」採購機制，擴大適用於工程採購，將於110年10月1日上線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 說明： 一、為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，簡化採購作業流程，減少機關與廠商參與政府採購之時間與成本，本會已於104年起推動「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」（下稱電子報價機制），初期以未達公告金額且採購性質簡單之「財物採購」案件為適用對象，並陸續擴大適用於繳納押標金、比減價之案件。整體執行率並自104年起至110年逐年成長（6.21%提升52.41%），執行成效良好。 二、為擴大電子採購效益，本會已就電子報價機制，完成適用於工程採購之作業，說明如下： (一)政府電子採購網已介接內政部營造業及室內裝修業登記資料，可線上即時供廠商投標及機關開標審標之用。 (二)為利貴會員熟悉及操作相關功能，本會已提供使用手冊、線上資源及練習網站（如附件）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 上網下載及練習，如有系統使用疑義可洽客服專線詢問（電話：0800-080-512）。**  **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營造業總工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營造工程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中小型營造業協會、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聯合會 副本： 主任委員 吳澤成** |